附件一

115/09/11 版

實際從事農業生產工作證明 申請書

茲本人＿＿＿＿＿＿向農業部桃園區農業改良場申請「實際從事農業生產工作證明」乙案，檢附文件如下（請勾選）：

一、申請目的及資格

☐（一）參加農民健康保險

☐ 口頭約定，使用他人（私有）農業用地耕作

☐ 使用第三人承租政府機關／公立學校／公營事業機構之農地，與該第三人共同經營

☐ 農地與戶籍地不相毗鄰

☐（二）參加農民退休儲金（已加勞保或國保者適用）

☐ 口頭約定，使用他人農業用地耕作

☐ 農地與戶籍地不相毗鄰

☐（三）參加全民健康保險(農地與戶籍地不相毗鄰)

二、應檢附文件（請勾選）

☐ 農民實際從事農業生產工作證明申請表（附件二）

☐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
☐ 農業用地相關資料或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文件＿＿件

☐ 申請前一個期作或一個月內之農業用地現況照片(每地號 2 張以上)

三、耕作農地經營規模

☐ 耕作農地經營規模達認定基準

☐ 若耕作農地經營規模未達認定基準(耕地面積:＿＿＿＿＿＿平方公尺，作物別:＿＿＿＿)，請於下列擇一檢附：

☐ 有效銷售憑證＿＿張（新臺幣 25 萬元以上／每人）

☐ 有效購買憑證＿＿張（新臺幣 15 萬元以上／每人）

申請人：＿＿＿＿＿＿ 身分證字號：＿＿＿＿＿＿ 中華民國＿＿年＿＿月＿＿日

註：請將本申請書(附件一)、農民實際從事農業生產工作證明申請表(附件二)及檢附文件，一同郵寄至桃園區農業改良場，並註明「申請從農工作證明」。